

证券代码：002138

证券简称：顺络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富苑工业区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D栋五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袁金钰先生

（六）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相关文件已刊登于2026年2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 1、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68名，其所持有表决权

的股份总数为260,268,623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911%。

(1)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15名，所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1,613,286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241%。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653名，所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8,655,337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9.8670%。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法律顾问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了述职。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赞成	259,635,723	99.7568
反对	615,000	0.2363
弃权	17,900	0.006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赞成	259,630,423	99.7548
反对	620,500	0.2384
弃权	17,700	0.0068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赞成	259,623,723	99.7522
反对	624,300	0.2399
弃权	20,600	0.007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259,630,223	99.7547	163,769,166	99.6117
反对	620,300	0.2383	620,300	0.3773
弃权	18,100	0.0070	18,100	0.011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253,853,385	97.5351	157,992,328	96.0980
反对	6,393,938	2.4567	6,393,938	3.8891
弃权	21,300	0.0082	21,300	0.013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162,970,992	99.1262	162,970,992	99.1262
反对	1,411,074	0.8583	1,411,074	0.8583
弃权	25,500	0.0155	25,500	0.0155

因公司关联股东袁金钰先生以及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施红阳先生、李有云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于2025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故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统计及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259,605,723	99.7453	163,744,666	99.5968
反对	643,100	0.2471	643,100	0.3912
弃权	19,800	0.0076	19,800	0.012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208,603,111	80.1492	112,742,054	68.5747
反对	51,646,212	19.8434	51,646,212	31.4135
弃权	19,300	0.0074	19,300	0.0117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之控股公司核心员工持股退出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163,741,266	99.5947	163,741,266	99.5947
反对	640,900	0.3898	640,900	0.3898
弃权	25,400	0.0154	25,400	0.0154

关联股东袁金钰先生以及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基本制度〉并更名的议

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259,589,823	99.7392	163,728,766	99.5871
反对	658,300	0.2529	658,300	0.4004
弃权	20,500	0.0079	20,500	0.0125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已发放激励金与2025年度拟发放激励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所持股数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 所持表决权比例 (%)	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比例 (%)
赞成	163,710,766	99.5762	163,710,766	99.5762
反对	674,100	0.4100	674,100	0.4100
弃权	22,700	0.0138	22,700	0.0138

关联股东袁金钰先生以及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姓名：李颖、李新梅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未发生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